



管理 **S3** 儲存桶

StorageGRID software

NetApp
July 23, 2026

目錄

管理 S3 儲存桶	1
建立 StorageGRID S3 儲存區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1
管理設定	2
在 StorageGRID 中檢視 S3 儲存貯體詳細資料	4
了解 StorageGRID 分支儲存貯體	6
分支桶使用範例	6
對分支桶中的物件進行操作	6
管理 StorageGRID 分支儲存區	7
建立分支儲存桶	8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8
管理物件設定（選用）	9
將 ILM 策略標籤套用至 StorageGRID 儲存貯體	10
管理 StorageGRID 儲存貯體原則	11
管理 StorageGRID 儲存貯體一致性	12
儲存桶一致性準則	12
變更貯體一致性	12
更改儲存桶設定時會發生什麼情況	13
啟用或停用 StorageGRID 中的上次存取時間更新	14
變更 StorageGRID 中 S3 儲存貯體的物件版本管理	15
使用 S3 物件鎖定來保留 StorageGRID 中的物件	16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16
S3 物件鎖定任務	18
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要求	18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19
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中物件的生命週期	19
我還能管理舊版 Compliant 儲存桶嗎？	19
更新 StorageGRID 中的 S3 Object Lock 預設保留	19
在 StorageGRID 中設定 S3 儲存貯體的 CORS	20
為儲存桶啟用 CORS	21
修改 CORS 設定	22
停用 CORS 設定	22
從 StorageGRID S3 儲存貯體中刪除物件	22
刪除 StorageGRID S3 儲存貯體	25
在 StorageGRID 中使用 S3 Console	26

管理 S3 儲存桶

建立 StorageGRID S3 儲存區

您可以使用 Tenant Manager 為物件資料建立 S3 儲存桶。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所屬的使用者群組擁有 Root access 或 Manage all buckets "[權限](#)"。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設定或修改儲存桶或物件的 S3 Object Lock 屬性的權限，可透過 "[儲存桶原則或群組原則](#)" 授予。

- 如果您打算為儲存桶啟用 S3 物件鎖定，則網格管理員已為 StorageGRID 系統啟用全域 S3 物件鎖定設定，並且您已檢視 S3 物件鎖定儲存桶和物件的要求。
- 如果每個租戶有 5,000 個儲存桶，則網格中的每個儲存節點至少有 64 GB 的 RAM。



每個網格最多可以有 100,000 個儲存桶，包括"[分支桶](#)"。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2. 選擇 **Create bucket**。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步驟

1. 請輸入儲存貯體的詳細資料。

欄位	說明
儲存桶名稱	符合以下規則的儲存桶名稱： • 必須在每個 StorageGRID 系統中是唯一的（而不僅僅是在租戶帳戶內是唯一的）。 • 必須符合 DNS 規範。 • 必須包含至少 3 個字元，且不超過 63 個字元。 • 每個標籤必須以小寫字母或數字開頭和結尾，並且只能使用小寫字母、數字和連字號。 • 虛擬託管樣式請求中不得包含句點。句點會導致伺服器萬用字元憑證驗證出現問題。 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Amazon Web Services (AWS) 關於儲存桶命名規則的文件"。 附註：建立儲存桶後無法變更儲存桶名稱。
地區	儲存桶的區域。 您的 StorageGRID 系統管理員會管理可用的地區。貯體地區可能會影響套用至物件的資料保護原則。預設情況下，所有貯體都會建立在 us-east-1 地區。如果預設地區設定為 us-east-1 以外的地區，則一開始會在下拉式功能表中選取此其他地區。 附註：建立儲存桶後無法變更區域。

2. 選擇 **Continue** 。

管理設定

步驟

1. （可選）為儲存桶啟用物件版本控制。

如果您希望將每個物件的所有版本都儲存在此儲存桶中，請啟用物件版本控制。之後，您可以根據需要擷取物件的先前版本。

如果符合下列條件，則必須啟用物件版本控制：

- 此儲存桶將用於跨網格複寫。
- 您想從此儲存桶建立 ["分支桶"](#)。

2. 如果啟用了全域 S3 Object Lock 設定，則可以選擇為儲存桶啟用 S3 Object Lock，以使用一次寫入多次讀取（WORM）模型儲存物件。

只有當您需要將物件保留一段固定時間時（例如，為了滿足某些監管要求），才需要為儲存桶啟用 S3 物件鎖定。S3 物件鎖定是一項永久性設定，可協助您在固定時間內或無限期內防止物件被刪除或覆寫。



為儲存桶啟用 S3 物件鎖定設定後，此設定將無法停用。任何擁有相應權限的使用者都可以向此儲存桶新增無法變更的物件。您可能無法刪除這些物件或儲存桶本身。

如果為儲存桶啟用 S3 Object Lock，則會自動啟用儲存桶版本控制。

- 如果您選取了 **Enable S3 Object Lock**，可選擇為此儲存桶啟用 **Default retention**。



您的網格系統管理員必須授予您權限以 ["使用 S3 物件鎖定的特定功能"](#)。

啟用「預設保留」後，新增至儲存桶中的新物件將自動受到保護，免遭刪除或覆寫。「預設保留」設定不適用於具有自身保留期間的物件。

- 如果已啟用 **Default retention**，請為儲存桶指定 **Default retention mode**。

預設保留模式	說明
治理	- 擁有 <code>s3:BypassGovernanceRetention</code> 權限的使用者可以使用 <code>x-amz-bypass-governance-retention: true</code> 請求標頭繞過保留設定。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這些使用者可以增加、減少或移除物件的保留截止日期。
合規性	- 物件只有在達到其保留期限後才能刪除。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注意：您的網格系統管理員必須允許您使用法規遵循模式。

- 如果已啟用*預設保留*，請指定儲存桶的*預設保留期間*。

預設保留期間 指示新增至此儲存桶的新物件應保留多長時間，從物件被攝取之時起算。指定一個小於或等於網格系統管理員為租戶設定的最大保留期間的值。

網格系統管理員建立租戶時會設定一個_最大_保留期間，其值範圍為 1 天到 100 年。設定_預設_保留期間時，其值不能超過最大保留期間的值。如有需要，請聯絡網格系統管理員增加或減少最大保留期間。

- （可選）選擇 **Enable capacity limit**，輸入一個值，然後選擇容量單位。

容量限制是指此儲存桶中物件可用的最大容量。此值表示邏輯容量（物件大小），而非實體容量（磁碟上的大小）。

如果未設定限制，則此儲存桶的容量不受限制。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容量限制使用"](#)。

- （可選）選取*啟用物件計數限制*。

物件數量限制是指此儲存桶可以包含的最大物件數量。此值表示一個邏輯值（物件數量）。如果未設定限制，則物件數量不受限制。

- 選擇 **Create bucket**。

儲存桶已建立並新增至「儲存桶」頁面上的表格中。

7. (可選) 選擇 **Go to bucket details page** 以 "[檢視儲存桶詳細資料](#)" 並執行其他組態。

您也可以視需要"[建立分支儲存桶](#)"。

在 StorageGRID 中檢視 S3 儲存貯體詳細資料

您可以在租戶帳戶中檢視儲存桶。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root 存取、管理所有儲存桶或檢視所有儲存桶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顯示「儲存桶」頁面。

2. 檢視每個儲存貯體的摘要表。

您可以視需要依任意欄排序資訊，或在清單中向前和向後翻頁。



顯示的物件數量、已使用空間和使用率均為估算值。這些估算值會受到資料擷取時間、網路連線狀況和節點狀態的影響。如果儲存桶啟用了版本控制，則已刪除的物件版本也會包含在物件數量中。

Name

儲存桶的唯一名稱，無法變更。

已啟用功能

儲存桶已啟用的功能清單。

S3 物件鎖定

儲存桶是否已啟用 S3 物件鎖定。

只有在網格啟用 S3 Object Lock 時，才會顯示此欄。此欄也會顯示任何舊版符合法規儲存桶的資訊。

地區

儲存桶的區域，無法變更。此欄預設為隱藏。

物件計數

此儲存桶中的物件數量。如果儲存桶啟用了版本控制，則此值包含非目前物件版本。

當新增或刪除物件時，此值可能不會立即更新。

已使用空間

儲存桶中所有物件的邏輯大小。邏輯大小不包括複製副本、銷除編碼副本或物件中繼資料所需的實際空間。

此值最多可能需要 10 分鐘才能更新。

用法

如果已設定容量限制，則表示已使用的儲存貯體容量限制百分比。

使用量值是基於內部估算，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超出估算值。例如，當租戶開始上傳物件時，StorageGRID 會檢查容量限制（如果已設定），如果租戶超出容量限制，則會拒絕向此儲存桶擷取新的物件。但是，StorageGRID 在決定是否超出容量限制時，不會將目前上傳的大小納入考量。如果物件遭到刪除，在重新計算容量限制使用量之前，租戶可能會暫時無法向此儲存桶上傳新物件。此計算可能需要 10 分鐘或更長時間。

此值表示邏輯大小，而非儲存物件及其中繼資料所需的實體大小。

容量

如果已設定，則為儲存貯體的容量限制。

建立日期

儲存桶的建立日期和時間。此欄預設為隱藏。

3. 要檢視特定儲存桶的詳細資訊，請從表格中選擇儲存桶名稱。

- 檢視網頁頂部的摘要資訊，以確認儲存貯體的詳細資訊，例如區域和物件計數。
- 檢視容量限制使用量和物件數量限制使用量列。如果使用率達到或接近 100%，請考慮提高限制或刪除部分物件。
- 視需要選取 **Delete objects in bucket** 和 **Delete bucket**。



選擇每個選項時，請密切注意出現的警告訊息。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刪除儲存區"（儲存桶必須為空）

d. 視需要在各個索引標籤中檢視或變更儲存桶的設定。

- S3 Console**：檢視儲存貯體中的物件。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 S3 Console"](#)。
- Bucket options**：檢視或變更選項設定。某些設定（例如 S3 Object Lock）在儲存桶建立後無法變更。
 - "[管理儲存桶一致性](#)"
 - "[最後存取時間更新](#)"
 - "[容量限制](#)"
 - "[物件數量限制](#)"
 - "[物件版本控制](#)"
 - "[S3 物件鎖定](#)"

- "預設儲存桶保留"
- "管理跨網格複寫" (如果租戶允許)
- 平台服務: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如果租戶允許)
- **Bucket access**: 檢視或變更選項設定。您必須擁有特定的存取權限。
 - 配置 "用於儲存桶和物件的 CORS" 使儲存桶及其中的物件可供其他網域中的 Web 應用程式存取。
 - "控制使用者存取" 針對 S3 儲存桶及其中的物件。
- 分支: 檢視儲存桶的分支儲存桶清單。"建立新的分支儲存桶或管理分支儲存桶"。

了解 StorageGRID 分支儲存貯體

分支桶允許存取桶中物件在特定時間點的狀態。

您可以從現有儲存桶建立分支儲存桶。建立分支儲存桶後，建立它的原始儲存桶稱為「基礎儲存桶」。此外，您還可以從另一個分支儲存桶建立分支儲存桶。

分支儲存桶提供對受保護資料的存取，但不能用作備份。若要繼續保護資料，請在基礎儲存桶上使用以下功能：

- "S3 物件鎖定"
- "跨網格複寫" 適用於基本儲存桶
- "儲存桶原則" 用於版本控制儲存桶以清理舊物件版本

請注意以下分支桶的特性：

- 您可以使用以下方式存取分支桶中的物件"使用 S3 Console 下載物件"。
- 當用戶端存取分支儲存桶中的物件時，分支儲存桶的"存取原則"原則（而非基礎儲存桶的原則）決定是否授予或拒絕存取。
- 在基礎儲存桶中建立的物件，會根據 "ILM 規則" 對基礎儲存桶的適用性進行評估。在分支儲存桶中建立的物件，會根據 ILM 規則對分支儲存桶的適用性進行評估。
- 分支儲存桶不支援跨網格複寫。
- 平台服務不支援分支儲存桶。

分支桶使用範例

- 您可以使用分支儲存桶來移除毀損的物件，方法是從毀損發生之前的時間點建立分支儲存桶，然後將應用程式指向該分支儲存桶，而不是指向包含毀損物件的基本儲存桶。
- 您正在將資料儲存在版本化的儲存桶中。由於存在意外漏洞，導致許多不需要的物件在時間 T 之後被擷取。您可以為「之前時間」值 T 建立分支儲存桶，並將用戶端操作重新導向至該分支儲存桶。這樣，只有在「之前時間」 T 之前擷取的物件才會對用戶端可見。

對分支桶中的物件進行操作

- 對分支桶執行 PUT 物件操作會在分支中建立一個物件。

- 對分支儲存桶執行 GET 物件操作會從該分支擷取物件。如果該物件不存在於分支儲存桶中，則從基礎儲存桶擷取該物件。
- 從分支儲存桶中刪除物件的操作如下：

操作	目標	結果	基本儲存桶中的物件可見度	分支桶中的物件可見度
刪除時不帶版本 ID	基礎儲存桶	僅為基礎儲存桶建立刪除標記	HEAD/GET 傳回物件不存在，但仍可存取特定版本	HEAD/GET 傳回物件存在，並且仍然可以存取特定版本。 刪除標記是在分支儲存桶的 `beforeTime` 之後建立的。
使用版本 ID 刪除	基礎儲存桶	特定物件版本已從基礎儲存桶和分支儲存桶中刪除	HEAD/GET 傳回物件版本不存在	HEAD/GET 傳回物件版本不存在
刪除時不帶版本 ID	分支桶	僅針對分支儲存桶建立刪除標記	HEAD/GET 傳回物件（基本儲存桶物件不受影響）	HEAD/GET 傳回物件不存在
使用版本 ID 刪除	分支桶	僅針對分支儲存桶刪除特定物件版本	HEAD/GET 傳回特定物件版本（基礎儲存桶物件不受影響）	HEAD/GET 傳回物件版本不存在

另請參閱 ["如何刪除 S3 版本化物件"](#)。

管理 StorageGRID 分支儲存區

使用 Tenant Manager 建立和檢視分支儲存桶的詳細資訊。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所屬的使用者群組擁有 Root 存取或 ["管理所有儲存貯體權限"](#)。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 你要從中建立分支的基礎儲存桶有["已啟用版本控制"](#)。
- 您是基礎儲存桶的擁有者。

關於此任務

請注意以下分支桶資訊：

- 設定儲存桶或物件的 S3 Object Lock 屬性的權限可透過 ["儲存桶原則或群組原則"](#) 授予。
- 如果暫停基礎儲存桶的版本控制，基礎儲存桶的內容將不再顯示於其分支儲存桶中。



設定並建立分支儲存桶後，就無法變更其組態。

建立分支儲存桶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2. 選擇要從中建立分支的儲存桶（「基礎儲存桶」）。
3. 在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上，選擇 **Branches > Create branch bucket**。

如果基礎儲存桶未啟用版本控制，則 **Create branch bucket** 按鈕將處於停用狀態。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步驟

1. 請輸入分支儲存桶的詳細資訊。

欄位	說明
分支儲存桶名稱	符合以下規則的分支儲存桶名稱： • 必須在每個 StorageGRID 系統中是唯一的（而不僅僅是在租戶帳戶內是唯一的）。 • 必須符合 DNS 規範。 • 必須包含至少 3 個字元，且不超過 63 個字元。 • 每個標籤必須以小寫字母或數字開頭和結尾，並且只能使用小寫字母、數字和連字號。 • 虛擬託管樣式請求中不得包含句點。句點會導致伺服器萬用字元憑證驗證出現問題。 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Amazon Web Services (AWS) 關於儲存桶命名規則的文件"。 注意：建立分支儲存桶後無法變更名稱。
區域（無法修改分支桶）	分支儲存桶的區域。 分支儲存桶的區域必須與基本儲存桶的區域匹配，因此分支儲存桶的此欄位已停用。
時間之前	分支儲存桶能夠存取基礎儲存桶中建立的物件版本的截止時間。分支儲存桶提供早於「之前」時間所建立的物件版本的存取。 「之前」這個時間點必須是已經過去的日期和時間。不可以是未來的日期。

欄位	說明
分支桶類型	• 讀寫：您可以在分支儲存桶中新增或刪除物件或物件版本。 • 唯讀：您無法修改分支儲存桶中的物件。 注意：只有當分支儲存桶為空時，才能將其類型設為唯讀。如果現有分支儲存桶的類型設定為讀寫，且您尚未向其中寫入任何資料，則可以將其類型變更為唯讀。

2. 選擇 **Continue** 。

管理物件設定（選用）

分支儲存桶的物件設定不會影響基礎儲存桶中的物件版本。

步驟

1. 如果全域 S3 Object Lock 設定已啟用，則可以選擇為分支儲存桶啟用 S3 Object Lock。若要啟用 S3 Object Lock，分支儲存桶必須是讀寫儲存桶。

只有當您需要將物件保留一段固定時間時（例如，為了滿足某些監管要求），才需要為分支儲存桶啟用 S3 Object Lock。S3 Object Lock 是一項永久性設定，可協助您在固定時間內或無限期內防止物件被刪除或覆寫。



為儲存桶啟用 S3 物件鎖定設定後，此設定將無法停用。任何擁有相應權限的使用者都可以向分支儲存桶新增無法變更的物件。您可能無法刪除這些物件或分支儲存桶本身。

2. 如果您選取了 **Enable S3 Object Lock**，可選擇為分支儲存桶啟用 **Default retention**。



您的網格系統管理員必須授予您權限以 "使用 S3 物件鎖定的特定功能"。

啟用「預設保留」後，新增至分支儲存桶的新物件將自動受到保護，免遭刪除或覆寫。「預設保留」設定不適用於具有自身保留期間的物件。

- a. 如果啟用了「預設保留」功能，請為分支儲存桶指定「預設保留模式」。

預設保留模式	說明
治理	• 擁有 `s3:BypassGovernanceRetention` 權限的使用者可以使用 `x-amz-bypass-governance-retention: true` 請求標頭繞過保留設定。 •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這些使用者可以增加、減少或移除物件的保留截止日期。

預設保留模式	說明
合規性	- 物件只有在達到其保留期限後才能刪除。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注意：您的網格系統管理員必須允許您使用法規遵循模式。

b. 如果已啟用*預設保留*，請為分支儲存桶指定*預設保留期間*。

預設保留期間 指示新增至分支儲存桶的新物件應保留多長時間，從物件被攝取之時起算。指定一個小於或等於網格系統管理員為租戶設定的最大保留期間的值。

網格系統管理員建立租戶時會設定一個_最大_保留期間，其值範圍為 1 天到 100 年。設定_預設_保留期間時，其值不能超過最大保留期間的值。如有需要，請聯絡網格系統管理員增加或減少最大保留期間。

3. （可選）選取 **Enable capacity limit**。

容量限制是指分支儲存桶可用的最大容量。此值表示邏輯容量（物件大小），而非實體容量（磁碟上的大小）。

如果未設定限制，則分支儲存桶的容量不受限制。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容量限制使用"](#)。



此設定僅適用於直接擷取到分支儲存桶中的物件，而不適用於透過分支儲存桶從基礎儲存桶可見的物件。

4. （可選）選擇 啟用物件數量限制。

物件數量限制是指分支儲存桶可以包含的最大物件數量。此值表示一個邏輯值（物件數量）。如果未設定限制，則物件數量不受限制。



此設定僅適用於直接擷取到分支儲存桶中的物件，而不適用於透過分支儲存桶從基礎儲存桶可見的物件。

5. 選擇 **Create bucket**。

分支儲存桶已建立並新增至「儲存桶」頁面上的表格中。

6. （可選）選擇 **Go to bucket details page** 以 ["檢視分支儲存桶詳細資料"](#) 並執行其他組態。

在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上，對於唯讀儲存桶，某些與修改物件相關的組態選項會停用。

將 ILM 策略標籤套用至 StorageGRID 儲存貯體

根據您的物件儲存要求，選擇要套用於儲存桶的 ILM 原則標籤。

ILM 原則控制物件資料的儲存位置，以及是否在特定時間段後刪除資料。使用多個作用中原則時，網格系統管理員會建立 ILM 原則並將其指派給 ILM 原則標籤。



避免頻繁重新分配儲存桶的原則標籤。否則，可能會出現效能問題。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root 存取、管理所有儲存桶或檢視所有儲存桶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儲存桶」頁面隨即出現。您可以根據需要依任意欄對資訊進行排序，也可以在清單中前後翻頁。

2. 選擇要指派 ILM 原則標籤的儲存桶名稱。

您也可以變更已指派標籤的儲存桶的 ILM 原則標籤指派。



顯示的物件數量和已使用空間值均為估算值。這些估算值會受到資料攝取時間、網路連線狀況和節點狀態的影響。如果儲存桶啟用了版本控制，則已刪除的物件版本也會包含在物件數量中。

3. 在「儲存桶選項」標籤中，擴充 ILM 原則標籤折疊面板。只有當您的網格系統管理員啟用了自訂原則標籤的使用時，此折疊面板才會顯示。
4. 閱讀每個原則標籤的執行摘要，以確定應將哪個標籤套用於儲存桶。



更改儲存桶的 ILM 原則標籤將觸發對儲存桶中所有物件的 ILM 重新評估。如果新原則將物件保留一段有限的時間，則舊物件將被刪除。

5. 選取要指派給儲存桶的標籤對應的選項按鈕。
6. 選擇 **Save changes**。系統將在儲存桶上設定一個新的 S3 儲存桶標籤，其鍵 `NTAP-SG-ILM-BUCKET-TAG` 和值與 ILM 原則標籤名稱相同。



請確保您的 S3 應用程式不會意外置換或刪除新的儲存桶標籤。如果在為儲存桶套用新 TagSet 時省略了此標籤，則儲存桶中的物件將回復使用預設的 ILM 原則進行評估。



僅可使用 Tenant Manager 或 Tenant Manager API 設定和修改 ILM 原則標籤，前提是 ILM 原則標籤已通過驗證。請勿使用 S3 PutBucketTagging API 或 S3 DeleteBucketTagging API `NTAP-SG-ILM-BUCKET-TAG` 修改 ILM 原則標籤。



變更指派給儲存桶的原則標籤，會在使用新的 ILM 原則重新評估物件期間產生暫時性效能影響。

管理 StorageGRID 儲存貯體原則

您可以控制使用者對 S3 儲存桶及其中物件的存取。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的使用者群組。「View all buckets」和「Manage all buckets」權限僅允許檢視。
- 您已確認所需數量的 Storage Nodes 和站點均可用。如果任何站點中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 Storage Nodes 無法使用，或某個站點無法使用，則可能無法變更這些設定。

步驟

1. 選擇 **Buckets**，然後選擇要管理的儲存桶。
2. 在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上，選擇 **Bucket access > Bucket policy**。
3. 執行下列其中一項作業：
 - 勾選「啟用原則」複選框，即可輸入儲存桶原則。然後輸入有效的 JSON 格式字串。

每個儲存桶原則的大小限制為 20,480 位元組。

 - 透過編輯字串來修改現有原則。
 - 取消勾選「啟用原則」即可停用該原則。

有關儲存貯體原則的詳細資訊，包括語言語法和範例，請參閱 ["範例儲存桶原則"](#)。

管理 StorageGRID 儲存貯體一致性

一致性值可用於指定儲存桶設定變更的可用度，以及在儲存桶內物件的可用度與這些物件在不同儲存節點和站台間的一致性之間取得平衡。您可以變更一致性值，使其與預設值不同，以使用戶端應用程式能夠滿足其作業需求。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管理所有儲存桶或 root 存取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儲存桶一致性準則

儲存桶一致性用於確定影響該 S3 儲存桶內物件的用戶端應用程式的一致性。通常，您應該為儲存桶使用 **Read-after-new-write** 一致性。

變更貯體一致性

如果「新寫後讀取」一致性不符合用戶端應用程式的要求，您可以透過設定儲存桶一致性或使用 `Consistency-Control` 標頭來變更一致性。`Consistency-Control` 標頭會覆蓋儲存桶一致性。



當您變更儲存桶的一致性時，只有在變更之後攝取的物件才能保證符合修改後的設定。

步驟

1. 從儀表板中選擇 **View buckets**，或選擇 **STORAGE (S3) > Buckets**。
2. 從表格中選擇儲存桶名稱。

顯示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

3. 從「儲存桶選項」標籤中，選擇 ** 摺疊面板。
4. 為此儲存桶中物件執行的操作選擇一致性。
 - **All**：提供最高層級的一致性。所有節點都會立即收到資料，否則要求將失敗。
 - **Strong-global**：保證所有站台上所有用戶端請求的讀寫後一致性。
 - **Strong-site**：保證站台內所有用戶端請求的寫後讀一致性。
 - **Read-after-new-write**（預設）：提供新物件寫入後讀取一致性，為物件更新提供最終一致性。提供高可用度和資料保護保證。建議在大多數情況下使用。
 - **Available**：為新物件和物件更新提供最終一致性。對於 S3 儲存貯體，請僅在需要時使用（例如，對於包含極少讀取之記錄值的儲存貯體，或針對不存在的金鑰進行 HEAD 或 GET 作業）。不支援 S3 FabricPool 儲存貯體。
5. 選擇 **Save changes**。

更改儲存桶設定時會發生什麼情況

儲存桶有多個設定，這些設定會影響儲存桶及其內部物件的行為。

以下儲存桶設定預設使用*強*一致性。如果任何站台中有兩個或多個儲存節點無法使用，或某個站台無法使用，則對這些設定所做的任何變更可能都無效。

- "背景空桶刪除"
- "最後存取時間"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儲存桶原則"
- "儲存桶標記"
- "儲存桶版本控制"
- "S3 物件鎖定"
- "儲存桶加密"



儲存桶版本控制、S3 Object Lock 和儲存桶加密的一致性值不能設定為非強一致值。

以下儲存桶設定未使用強一致性，且變更的可用度更高。對這些設定的變更可能需要一些時間才能生效。

- "平台服務組態：通知、複寫或搜尋整合"
- "為儲存桶和物件設定 StorageGRID CORS"
- 變更儲存桶一致性



如果變更貯體設定時所使用的預設一致性不符合用戶端應用程式的需求，您可以使用 "S3 REST API" 的 Consistency-Control 標頭，或使用 "租戶管理 API" 中的 reducedConsistency 或 force 選項來變更一致性。

啟用或停用 StorageGRID 中的上次存取時間更新

當網格管理員為 StorageGRID 系統建立資訊生命週期管理 (ILM) 規則時，可以選擇指定使用物件的最後存取時間來決定是否將該物件移至不同的儲存設備位置。如果您使用的是 S3 租戶，則可以透過啟用 S3 儲存桶中物件的最後存取時間更新來利用此類規則。

這些說明僅適用於至少包含一條使用「上次存取時間」選項作為進階篩選條件或參考時間的 ILM 規則的 StorageGRID 系統。如果您的 StorageGRID 系統不包含此類規則，則可以忽略這些說明。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在 ILM 規則中使用最後存取時間"](#)。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管理所有儲存桶或 root 存取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關於此任務

「上次存取時間」是 ILM 規則的「參考時間」放置指令的可用選項之一。將規則的「參考時間」設定為「上次存取時間」，可讓網格管理員根據物件上次被擷取（讀取或檢視）的時間，指定將物件放置在特定的儲存設備位置。

例如，為了確保最近查看的物件保留在速度更快的儲存設備上，網格系統管理員可以建立 ILM 規則，指定以下內容：

- 過去一個月內擷取過的物件應保留在本機儲存節點上。
- 過去一個月內未被擷取的物件應移至異地存放。

預設情況下，上次存取時間的更新功能處於停用狀態。如果您的 StorageGRID 系統包含使用 上次存取時間 選項的 ILM 規則，且您希望此選項套用至此儲存桶中的物件，則必須為該規則中指定的 S3 儲存桶啟用上次存取時間的更新功能。



更新物件擷取時的最後存取時間可能會降低 StorageGRID 的效能，尤其是對於小物件而言。

由於 StorageGRID 每次擷取物件時都必須執行這些額外步驟，因此最後存取時間更新會產生效能影響：

- 使用新時間戳記更新物件
- 將物件新增至 ILM 佇列，以便根據目前的 ILM 規則和原則重新評估它們。

表格總結了停用或啟用上次存取時間時，套用於儲存桶中所有物件的行為。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如果停用上次存取時間（預設），則行為		啟用上次存取時間後的行為	
	最後存取時間已更新？	物件已新增至 ILM 評估佇列？	最後存取時間已更新？	物件已新增至 ILM 評估佇列？
發出 HEAD 操作時，請求擷取物件的中繼資料	否	否	否	否

請求擷取物件、其存取控制清單或其中繼資料	否	否	是的	是的
請求更新物件的中繼資料	是的	是的	是的	是的
請求列出物件或物件版本	否	否	否	否
請求將物件從一個儲存桶複製到另一個儲存桶。	•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是的，對於來源複本 •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是的，對於來源複本 •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請求完成多部分上傳	是的，對於組裝好的物件	是的，對於組裝好的物件	是的，對於組裝好的物件	是的，對於組裝好的物件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2. 從表格中選擇儲存桶名稱。

顯示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

3. 從「Bucket options」索引標籤中，選擇「Last access time updates」折疊選單。

4. 啟用或停用上次存取時間更新。

5. 選擇 **Save changes**。

變更 StorageGRID 中 S3 儲存貯體的物件版本管理

如果您使用的是 S3 租戶，則可以變更 S3 儲存桶的版本控制狀態。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管理所有儲存桶或 root 存取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 您已確認所需數量的 Storage Nodes 和站點均可用。如果任何站點中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 Storage Nodes 無法使用，或某個站點無法使用，則可能無法變更這些設定。

關於此任務

您可以為儲存桶啟用或暫停物件版本控制。啟用儲存桶的版本控制後，將無法還原到未版本化的狀態。但是，您

可以暫停儲存桶的版本控制。

- 已停用：版本控制從未啟用
- 已啟用：版本控制已啟用
- 已暫停：版本控制功能先前已啟用，現已暫停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物件版本控制"
- "S3 版本化物件的 ILM 規則和原則（範例 4）"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2. 從表格中選擇儲存桶名稱。

顯示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

3. 從「儲存桶選項」標籤中，選擇「物件版本控制」折疊選單。
4. 為此儲存桶中的物件選擇版本控制狀態。

對於用於跨網格複寫的儲存桶，必須保持物件版本控制啟用狀態。如果啟用了 S3 物件鎖定或舊版法規遵循，則會停用*物件版本控制*選項。

選項	說明
啟用版本控制	如果您希望將每個物件的所有版本都儲存在此儲存桶中，請啟用物件版本控制。之後，您可以根據需要擷取物件的先前版本。 當使用者修改儲存桶中已存在的物件時，這些物件將會進行版本控制。
暫停版本控制	如果您不再希望建立新的物件版本，請暫停物件版本控制。您仍然可以擷取任何現有的物件版本。

5. 選擇 **Save changes** 。

使用 S3 物件鎖定來保留 StorageGRID 中的物件

如果儲存桶和物件必須符合保留的監管要求，則可以使用 S3 物件鎖定。



您的網格系統管理員必須授予您使用 S3 Object Lock 特定功能的權限。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StorageGRID S3 物件鎖定功能是一種物件保護解決方案，相當於 Amazon Simple Storage Service（Amazon S3）中的 S3 物件鎖定。

當 StorageGRID 系統啟用全域 S3 Object Lock 設定時，S3 租戶帳戶可以建立啟用或未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貯體。如果儲存貯體已啟用 S3 Object Lock，則需要儲存貯體版本控制，且系統會自動啟用該功能。

未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 只能包含未指定保留設定的物件。所有已擷取的物件都不會設定保留設定。

啟用了 **S3** 物件鎖定的儲存桶 可以包含由 S3 用戶端應用程式指定了保留設定的物件，也可以包含未指定保留設定的物件。某些已擷取的物件將具有保留設定。

已設定 **S3 Object Lock** 和預設保留的儲存桶 可以包含已上傳並指定了保留設定的物件，以及未指定保留設定的新物件。新物件使用預設設定，因為尚未在物件層級設定保留設定。

實際上，當設定了預設保留時，所有新擷取的物件都會套用保留設定。未設定物件保留設定的現有物件不受影響。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StorageGRID S3 Object Lock 功能支援兩種保留模式，可對物件套用不同層級的保護。這些模式相當於 Amazon S3 保留模式。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物件只有在達到其保留期限後才能刪除。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擁有特殊權限的使用者可以使用請求中的繞過標頭來修改某些保留設定。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這些使用者可以增加、減少或移除物件的保留截止日期。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如果在建立儲存桶時啟用了 S3 物件鎖定，使用者可以使用 S3 用戶端應用程式，選擇性地為新增至儲存桶中的每個物件指定以下保留設定：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合法持有：對物件版本套用合法持有會立即鎖定該物件。例如，您可能需要對與調查或法律糾紛相關的物件套用合法持有。合法持有沒有到期日期，會一直有效，直到明確移除為止。合法持有與保留截止日期無關。



如果物件處於合法持有狀態，無論其保留模式為何，任何人都無法刪除該物件。

有關物件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使用 S3 REST API 設定 S3 物件鎖定"](#)。

儲存桶的預設保留設定

如果在建立儲存桶時啟用了 S3 Object Lock，使用者可以選擇為該儲存桶指定以下預設設定：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預設儲存桶設定僅適用於沒有自身保留設定的新物件。新增或變更這些預設設定不會影響現有儲存桶物件。

請參閱 ["建立 S3 儲存桶"](#) 與 ["更新 S3 物件鎖定預設保留"](#)。

S3 物件鎖定任務

以下清單包含網格系統管理員和租戶使用者使用 S3 Object Lock 功能的高階工作。

網格系統管理員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確保資訊生命週期管理 (ILM) 原則符合法規；也就是說，它們符合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如有需要，允許租戶使用 Compliance 作為保留模式。否則，僅允許使用 Governance 模式。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租戶使用者

- 檢閱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和物件的注意事項。
- 如有需要，請聯絡網格系統管理員啟用全域 S3 Object Lock 設定並設定權限。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可選) 設定儲存體的預設保留設定：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使用 S3 用戶端應用程式新增物件，並可選擇設定物件特定的保留：
 - 保留模式。治理或法規遵循（如果網格系統管理員允許）。
 - 保留至日期：必須小於或等於網格系統管理員設定的最大保留期間所允許的日期。

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要求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如果您計劃使用 S3 Object Lock，則必須在建立儲存桶時啟用 S3 Object Lock。您無法為現有的儲存桶啟用 S3 Object Lock。
- 為儲存桶啟用 S3 Object Lock 後，StorageGRID 會自動為該儲存桶啟用版本控制。您無法停用 S3 Object Lock 或暫停該儲存桶的版本控制。
- 您也可以選擇使用 Tenant Manager、租戶管理 API 或 S3 REST API 為每個儲存桶指定預設保留模式和保留期間。儲存桶的預設保留設定僅適用於新增至儲存桶且沒有自身保留設定的新物件。您可以透過在上傳每個物件版本時為其指定保留模式和保留截止日期來置換這些預設設定。
- 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支援儲存桶生命週期組態。
- CloudMirror 複寫不支援已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若要保護物件版本，您可以為儲存桶指定預設保留設定，也可以為每個物件版本指定保留設定。可以使用 S3 用戶端應用程式或 S3 REST API 指定物件層級的保留設定。
- 保留設定適用於各個物件版本。一個物件版本可以同時擁有保留截止日期和合法持有設定，也可以只擁有其中一項，或者兩者都沒有。為物件指定保留截止日期或合法持有設定僅保護請求中指定的版本。您可以建立物件的新版本，而物件的先前版本仍保持鎖定狀態。

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中物件的生命週期

啟用 S3 Object Lock 後，儲存到儲存桶中的每個物件都會經歷以下階段：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當物件版本新增至已啟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時，保留設定的套用方式如下：

- 如果為物件指定了保留設定，則套用物件層級的設定。任何預設儲存貯體設定都將被忽略。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如果套用了保留設定，則物件和任何 S3 使用者定義的中繼資料都將受到保護。

2. 物件保留和刪除

StorageGRID 會在指定的保留期間內儲存每個受保護物件的多個複本。物件複本的確切數量、類型以及儲存位置，是由作用中 ILM 原則中的符合法規規則所決定。受保護物件是否可以在達到其保留截止日期之前被刪除，取決於其保留模式。

- 如果物件處於合法持有狀態，無論其保留模式為何，任何人都無法刪除該物件。

我還能管理舊版 **Compliant** 儲存桶嗎？

S3 物件鎖定功能取代了先前 StorageGRID 版本中提供的符合法規功能。如果您使用先前的 StorageGRID 版本建立了符合法規的儲存桶，則可以繼續管理這些儲存桶的設定；但是，您將無法再建立新的符合法規儲存桶。如需相關指示，請參閱 ["NetApp 知識庫：如何在 StorageGRID 11.5 中管理舊版符合法規的儲存桶"](#)。

更新 StorageGRID 中的 S3 Object Lock 預設保留

如果在建立儲存桶時啟用了 S3 物件鎖定，則可以編輯儲存桶以變更預設保留設定。您可以啟用（或停用）預設保留，並設定預設保留模式和保留期間。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管理所有儲存桶或 root 存取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 您的 StorageGRID 系統已全域啟用 S3 Object Lock，並且在建立儲存桶時也啟用了 S3 Object Lock。請參閱 ["使用 S3 物件鎖定來保留物件"](#)。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2. 從表格中選擇儲存桶名稱。

顯示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

3. 從「儲存桶選項」標籤中，選擇「S3 Object Lock」折疊選單。

4. （可選）啟用或停用此儲存桶的*預設保留*。

此設定的變更不適用於儲存桶中已有的物件，也不適用於任何可能具有自身保留期間的物件。

5. 如果已啟用 **Default retention**，請為儲存桶指定 **Default retention mode**。

預設保留模式	說明
治理	- 擁有 <code>s3:BypassGovernanceRetention</code> 權限的使用者可以使用 <code>x-amz-bypass-governance-retention: true</code> 請求標頭繞過保留設定。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 這些使用者可以增加、減少或移除物件的保留截止日期。
合規性	- 物件只有在達到其保留期限後才能刪除。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code>\${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code> 注意：您的網格系統管理員必須允許您使用法規遵循模式。

6. 如果已啟用*預設保留*，請指定儲存桶的*預設保留期間*。

預設保留期間 指示新增至此儲存桶的新物件應保留多長時間，從物件被攝取之時起算。指定一個小於或等於網格系統管理員為租戶設定的最大保留期間的值。

網格系統管理員建立租戶時會設定一個_最大_保留期間，其值範圍為 1 天到 100 年。設定_預設_保留期間時，其值不能超過最大保留期間的值。如有需要，請聯絡網格系統管理員增加或減少最大保留期間。

7. 選擇 **Save changes**。

在 StorageGRID 中設定 S3 儲存貯體的 CORS

如果您希望其他網域中的 Web 應用程式能夠存取 S3 儲存桶及其中的物件，則可以為該 S3 儲存桶設定跨來源資源共用 (CORS)。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對於 GET CORS 組態請求，您屬於具有 ["管理所有儲存桶或檢視所有儲存桶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 對於 PUT CORS 組態請求，您所屬的使用者群組必須擁有 ["管理所有儲存貯體權限"](#)。此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提供對所有 CORS 組態請求的存取。

關於此任務

跨域資源共用 (CORS) 是一種安全性機制，它允許一個網域中的用戶端 Web 應用程式存取另一個網域中的資源。例如，假設您使用一個名為 `Images` 的 S3 儲存桶來儲存圖形。透過為 `Images` 儲存桶設定 CORS，您可以允許該儲存桶中的映像顯示在網站 `http://www.example.com` 上。

為儲存桶啟用 CORS

步驟

1. 使用文字編輯器建立所需的 XML。此範例顯示用於為 S3 儲存桶啟用 CORS 的 XML。具體而言：
 - 允許任何網域向該儲存桶發送 GET 請求
 - 僅允許該 `http://www.example.com` 網域發送 GET、POST 和 DELETE 請求
 - 允許所有請求標頭

```
<CORSConfiguration
  xmlns="http://s3.amazonaws.com/doc/2020-10-22/">
  <CORSRule>
    <AllowedOrigin>*</AllowedOrigin>
    <AllowedMethod>GET</AllowedMethod>
    <AllowedHeader>*</AllowedHeader>
  </CORSRule>
  <CORSRule>
    <AllowedOrigin>http://www.example.com</AllowedOrigin>
    <AllowedMethod>GET</AllowedMethod>
    <AllowedMethod>POST</AllowedMethod>
    <AllowedMethod>DELETE</AllowedMethod>
    <AllowedHeader>*</AllowedHeader>
  </CORSRule>
</CORSConfiguration>
```

有關 CORS 組態 XML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Amazon Web Services \(AWS\) 文件：Amazon Simple Storage Service 使用者指南"](#)。

2. 從儀表板中選擇 **View buckets**，或選擇 **STORAGE (S3) > Buckets**。
3. 從表格中選擇儲存桶名稱。

顯示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

4. 從「儲存桶存取」標籤中，選擇「跨來源資源共用 (CORS)」折疊選單。
5. 選取 **Enable CORS** 核取方塊。
6. 將 CORS 組態 XML 貼到文字方塊中。
7. 選擇 **Save changes**。

修改 CORS 設定

步驟

1. 在文字方塊中更新 CORS 組態 XML，或選擇「清除」重新開始。
2. 選擇 **Save changes**。

停用 CORS 設定

步驟

1. 取消選取 **Enable CORS** 核取方塊。
2. 選擇 **Save changes**。

相關資訊

["為管理介面設定 StorageGRID CORS"](#)

從 StorageGRID S3 儲存貯體中刪除物件

您可以使用 Tenant Manager 刪除一個或多個儲存桶中的物件。

考慮因素和要求

在執行以下步驟之前，請注意以下事項：

- 當您刪除儲存貯體中的物件時，StorageGRID 會從 StorageGRID 系統中的所有節點和站台永久移除每個選取儲存貯體中的所有物件及所有物件版本。StorageGRID 也會移除所有相關的物件中繼資料。您將無法恢復這些資訊。
- 根據物件數量、物件副本數量和並行作業數量，刪除儲存貯體中的所有物件可能需要幾分鐘、幾天甚至幾週的時間。
- 如果儲存桶有 **"已啟用 S3 物件鎖定"**，它可能會保持「正在刪除物件：唯讀」狀態長達數年。



使用 S3 Object Lock 的儲存桶將保持「正在刪除物件：唯讀」狀態，直到所有物件的保留日期到期且任何法律保留都已解除。

- 物件刪除期間，儲存桶的狀態為「正在刪除物件：唯讀」。在此狀態下，您無法為儲存桶新增物件。
- 當所有物件都已刪除後，儲存桶將保持唯讀狀態。您可以執行下列其中一項操作：
 - 將儲存桶恢復為寫入模式，並將其用於新物件
 - 刪除儲存桶
 - 將儲存桶設定為唯讀模式，以便保留其名稱供將來使用。
- 如果儲存桶已啟用物件版本控制，則可以使用「刪除儲存桶中的物件」操作，移除在 StorageGRID 11.8 或更新版本中建立的刪除標記。
- 如果儲存桶已啟用物件版本控制，則刪除物件作業不會移除在 StorageGRID 11.7 或更早版本中建立的刪除標記。請參閱["如何刪除 S3 版本化物件"](#)中有關刪除儲存桶中物件的資訊。
- 如果您使用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請注意下列事項：
 - 使用此選項不會從另一個網格的儲存桶中刪除任何物件。

- 如果為來源儲存桶選擇此選項，則在另一個網格上向目的地桶新增物件時，將觸發「跨網格複寫故障」警示。如果您無法保證不會有人向另一個網格上的儲存桶新增物件，["停用跨網格複寫"](#)請在刪除該儲存桶中的所有物件之前先執行此操作。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所屬的使用者群組擁有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此權限會覆寫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儲存桶」頁面隨即出現，並顯示所有現有的 S3 儲存桶。

2. 使用 **Actions** 功能表或特定儲存桶的詳細資訊頁面。

操作選單

- a. 選取要從中刪除物件的每個儲存桶對應的核取方塊。
- b. 選擇 **Actions > Delete objects in bucket**。

詳細資料頁面

- a. 選擇儲存桶名稱以顯示其詳細資訊。
- b. 選擇 **Delete objects in bucket**。

3. 當確認對話框出現時，審查詳細資訊，輸入 **Yes**，然後選取 **OK**。
4. 等待刪除作業開始。

幾分鐘後：

- 儲存桶詳細資料頁面上會顯示一個黃色狀態橫幅。進度列顯示已刪除物件的百分比。
- 在儲存貯體詳細資料頁面上，儲存貯體名稱後面會顯示 **(read-only)**。
- **(刪除物件：唯讀)** 顯示在「儲存桶」頁面上儲存桶名稱旁。

Buckets > my-bucket

my-bucket (read-only)

Region: us-east-1

Date created: 2022-12-14 10:09:50 MST

Object count: 3

View bucket contents in Experimental S3 Console

Delete bucket

Success

Starting to delete objects from one bucket.

All bucket objects are being deleted

StorageGRID is deleting all copies of the objects in this bucket, which might take days or weeks. While objects are being deleted, the bucket is read only. To stop the operation, select **Stop deleting objects**. You cannot restore objects that have already been deleted.

0% (0 of 3 objects dele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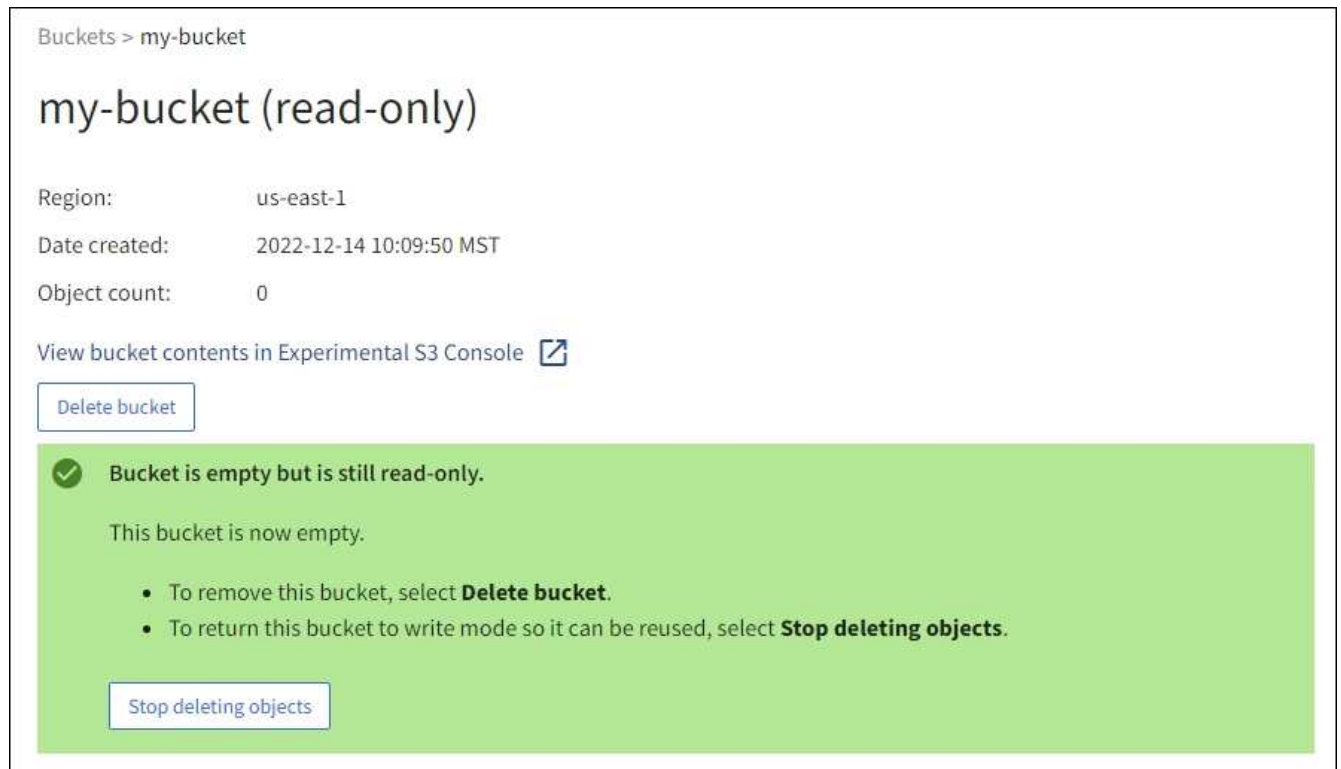
Stop deleting objects

5. 操作進行過程中，如有需要，可選擇 **Stop deleting objects** 來停止該過程。然後，您可以選擇 **Delete objects in bucket** 來恢復該過程。

當您選擇「停止刪除物件」時，儲存桶將恢復到寫入模式；但是，您將無法存取或還原任何已刪除的物件。

6. 等待操作完成。

當儲存桶為空時，狀態橫幅會更新，但儲存桶仍保持唯讀狀態。



7. 執行下列其中一項作業：

- 退出頁面即可將儲存桶保持在唯讀模式。例如，您可以將一個空儲存桶保持在唯讀模式，以保留該儲存桶名稱供日後使用。
- 刪除儲存桶。您可以選擇 **Delete bucket** 來刪除單一儲存桶，或返回 Buckets 頁面，然後選擇 **Actions > Delete buckets** 來移除多個儲存桶。



如果刪除所有物件後仍無法刪除版本化儲存桶，則可能仍會殘留刪除標記。若要刪除該儲存桶，必須移除所有剩餘的刪除標記。

- 將儲存桶恢復為寫入模式，並可選擇將其用於新物件。您可以為單一儲存桶選擇 **Stop deleting objects**，也可以返回 Buckets 頁面，然後選擇 **Action > Stop deleting objects** 來為多個儲存桶執行此操作。

刪除 StorageGRID S3 儲存貯體

您可以使用 Tenant Manager 刪除一個或多個空的 S3 儲存桶。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您屬於擁有 "[管理所有儲存桶或 root 存取權限](#)" 的使用者群組。這些權限會置換群組或儲存桶原則中的權限設定。
- 您要刪除的儲存桶為空。如果您要刪除的儲存桶不為空，"[從儲存桶中刪除物件](#)"。

關於此任務

這些說明介紹如何使用租戶管理員刪除 S3 儲存桶。您也可以使用 "[租戶管理 API](#)" 或 "[S3 REST API](#)" 刪除 S3 儲存桶。

如果 S3 儲存桶包含物件、非目前物件版本或刪除標記，則無法刪除該儲存桶。有關如何刪除 S3 版本化物件的資訊，請參閱"[\\${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步驟

1.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儲存桶」頁面隨即出現，並顯示所有現有的 S3 儲存桶。

2. 使用 **Actions** 功能表或特定儲存桶的詳細資訊頁面。

操作選單

- a. 選取要刪除的每個儲存桶對應的核取方塊。
- b. 選取 **Actions > Delete buckets**。

詳細資料頁面

- a. 選擇儲存桶名稱以顯示其詳細資訊。
- b. 選擇 **Delete bucket**。

3. 當確認對話框出現時，選取 **Yes**。

StorageGRID 會確認每個儲存桶都為空，然後刪除每個儲存桶。此操作可能需要幾分鐘。

如果儲存桶不為空，則會顯示錯誤訊息。您必須"[刪除儲存桶中的所有物件和所有刪除標記](#)"才能刪除儲存桶。

在 StorageGRID 中使用 S3 Console

您可以使用 S3 Console 檢視和管理 S3 儲存桶中的物件。

S3 Console 可讓您執行下列操作：

- 上傳、下載、重新命名、複製、移動和刪除物件
- 檢視、回復、下載和刪除物件版本
- 以前綴搜尋物件
- 管理物件標籤
- 檢視物件中繼資料
- 檢視、建立、重新命名、複製、移動和刪除資料夾

S3 Console 針對大多數常見情況提供了更佳的使用者介面體驗。但它並非旨在取代所有情況下的 CLI 或 API 操作。



如果使用 S3 Console 導致操作耗時過長（例如，幾分鐘或幾小時），請考慮：

- 減少所選物件的數量
- 使用非圖形化方法（API 或 CLI）存取您的資料

開始之前

- 您已使用 ["支援的網頁瀏覽器"](#) 登入租戶管理員。
- 如果您想要管理物件，您必須屬於擁有 Root 存取權限的使用者群組。或者，您必須屬於擁有「使用 S3 Console 索引標籤」權限以及「檢視所有儲存區」權限或「管理所有儲存區」權限的使用者群組。請參閱["租戶管理權限"](#)。
- 已為使用者設定 S3 群組或儲存貯體原則。請參閱["使用儲存桶和群組存取原則"](#)。
- 您知道使用者的存取金鑰 ID 和秘密存取金鑰。您也可以選擇使用含有此資訊的`.csv`檔案。請參閱["建立存取金鑰的說明"](#)。

步驟

1. 選擇 **Storage > Buckets > *bucket name***。
2. 選取 S3 Console 索引標籤。
3. 將存取金鑰 ID 和秘密存取金鑰貼到對應欄位中。或者，選取 **Upload access keys** 並選取您的`.csv`檔案。
4. `${post_edited_translations.segment}`
5. 儲存桶物件表隨即顯示。您可以視需要管理物件。

其他資訊

- 按前綴搜尋：前綴搜尋功能僅搜尋目前資料夾中以特定單字開頭的物件。搜尋不會包含在其他位置包含該單字的物件。此規則也適用於資料夾內的物件。例如，搜尋`folder1/folder2/somefile-`將傳回位於`folder1/folder2/`資料夾內且以單字`somefile-`開頭的物件。
- 拖曳操作：您可以將檔案從電腦的檔案管理程式拖曳到 S3 Console。但是，您無法上傳資料夾。
- 資料夾操作：當您移動、複製或重新命名資料夾時，資料夾中的所有物件都會逐一更新，這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停用儲存桶版本控制時的永久刪除：在停用版本控制的情況下，覆寫或刪除儲存桶中的物件是永久性的。請參閱["更改儲存桶的物件版本控制"](#)。

版權資訊

Copyright © 2026 NetApp, Inc. 版權所有。台灣印製。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圖形、電子或機械）重製，包括影印、錄影、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

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

此軟體以 NETAPP「原樣」提供，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特此聲明。於任何情況下，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間接性、附隨性、特殊性、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使用、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或企業營運中斷），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包括疏忽或其他）等方面，NetApp 概不負責，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

NetApp 保留隨時變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

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含）以上的美國專利、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

有限權利說明：政府機關的使用、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227-7013（2014 年 2 月）和 FAR 52.227-19（2007 年 12 月）中的「技術資料權利 - 非商業項目」條款 (b)(3) 小段所述之限制。

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 或商業服務（如 FAR 2.101 所定義）的資料均為 NetApp, Inc. 所有。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非轉讓、非轉授權、全球性、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除非本文另有規定，否則未經 NetApp Inc. 事前書面許可，不得逕行使用、揭露、重製、修改、履行或展示該資料。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227-7015(b)（2014 年 2 月）所述權利。

商標資訊

NETAPP、NETAPP 標誌及 <http://www.netapp.com/TM>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 Inc. 的商標。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不得侵犯。